

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 函

地址：32070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90號
承辦人：科員 張芳睿
電話：03-4225205#7014
電子信箱：1003520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4日
發文字號：桃青綜字第11500044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80420000A_115000443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「2026桃園市高中職校校園社團聯合幹部訓練營」活動簡章1份，敬請貴校學務單位務必薦派學生社團幹部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局為鼓勵本市高中職學生參與社團活動，並提升學生幹部社團領導與管理能力，促進桃園地區高中職校園社團交流學習，爰辦理旨揭營隊。簡章內容摘述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市高中職校社團、班聯會幹部，或對本活動有興趣、欲提升自身領導能力之本市高中職校學生，預計80名學員（本市高中職校社團、班聯會幹部優先錄取）。

(二)活動日期：115年7月13日（一）、14日（二），兩天一夜。

(三)活動與住宿地點：桃園青年體驗學習園區（桃園市新屋區新港路16號）。

(四)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5年6月23日（二）止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

學務處 115/06/05 09:49



1150005970

有附件



- 1、採網路表單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ppMbX3bxL2YuNUgk6>）。
- 2、本局將依據報名時間、學校社團平均分配進行篩選，於115年6月29日（一）前發布錄取通知，並於115年7月6日（一）前發送行前通知，通知活動資訊、接駁集合時間地點及相關注意事項至報名者之電子信箱。

（六）注意事項：

- 1、營隊須全程參與，全程參與本活動者，將頒發活動參與證明。
- 2、營隊安排本局（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90號）至桃園青年體驗學習園區之交通接駁，請於報名表單中登記搭乘。
- 3、營隊安排戶外高低空設施探索體驗，請衡酌自身健康狀況決定是否參加該環節，報名時須上傳體驗課程契約與身心健康調查表電子檔，並於活動當日繳交正本。未滿18歲者除體驗課程契約須有家長（或法定代理人）簽名外，另需上傳家長同意書電子檔，並於活動當日繳交正本。前述表單詳簡章第3至第5頁。
- 4、營隊全程投保公共意外險與個人旅平險，為確保參加對象安全，報名所需填寫資訊必須正確，以便本局投保保險與緊急聯繫。

二、如有未盡事宜請洽本局綜合規劃科張科員（03-4225205#7014），或本局校園社團資源中心吳先生（03-4225205#7018）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海悅管理顧問有限公司



裝



訂

線